



## 經濟部

# 108年度功能別計畫聯合說明會暨 MIT優質產品展

計畫名稱：人才培訓相關服務措施

主辦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執行單位：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所屬分署



INDUSTRIAL DEVELOPMENT BUREAU,  
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

經濟部工業局

# 簡報大綱

壹、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貳、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

參、聯絡方式

# 壹、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 一、推動目的

協助事業單位依據營運策略或發展方向，為所屬員工規劃辦理訓練課程，並補助部分訓練費用外，鼓勵事業單位投資人力資本，提升競爭力。

## 二、申請資格：

- (一) 僱用勞工參加就業保險人數在51人以上之法人
- (二) 僱用勞工參加就業保險人數未滿51人者，須具備下列條件之一：
  1. 具有人才發展品質管理系統（TTQS）評核結果為通過者
  2. 曾獲得「國家人才發展獎」之事業單位
  3. 申請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經分署認定已具有辦訓能力，或已輔導及辦訓3年者。

# 壹、企業人力資源提升計畫

## □ 補助標準：

| 訓練型別  | 補助額度  | 補助類型  |
|-------|-------|---|
| 個別型   | 95萬元  | 由1家事業單位申請規劃辦理訓練課程。  |
| 聯合型   | 190萬元 | 具備訓練規劃執行經驗之事業單位，結合1家以上具產業或區域發展關聯性之事業單位辦訓。                         |
| 產業推升型 | 200萬元 | 經濟部「推動中堅企業躍升計畫」具潛力或獲獎單位；本部「國家人才發展獎」、「進用中高齡及高齡勞工機修事業單位選拔表揚計畫」等獲獎單位 |

## □ 補助項目：(部分補助；需檢據覈實報銷)

| 訓練類別 | 補助項目   | 補助標準  |
|------|--|---|
| 內部訓練 | 講師鐘點費  | 講師鐘點費之編列依本署一般常用經費編列標準及結報應行注意事項辦理，惟內部講師鐘點費之編列以內聘50%為限，並檢據覈實報銷。 |
|      | 非自有訓練場地費   | 每小時750元   |
|      | 交通費  | 按實際需要編列搭乘臺鐵、高鐵、客運、飛機或輪船之經費                                    |
| 外部訓練 | 1. 補助訓練費用50%<br>2. 政策性課程、派訓29歲以下青年，提高補助比率至70%，並優先核定。 |   |

# 貳、小型企業人力提升計畫

## 一、推動目的

協助小型企業強化健全人才培訓發展，透過輔導諮詢及訓練執行等措施有效投資人力資本，促進就業穩定。

## 二、申請資格

國內依法辦理設立登記或營業(稅籍)登記，且受僱勞工參加就業保險之人數未滿51人之民間保單位。

## 三、補助額度

| 訓練型別 | 補助額度               | 補助類型                        |
|------|--------------------|-----------------------------|
| 個別型  | 輔導及訓練費用<br>由政府全額負擔 | 由個別企業提供訓練課程辦理，參訓者為該企業之員工    |
| 聯合型  |                    | 整合二家以上具相同課程需求之企業，併同提供訓練課程辦理 |

## 肆、聯絡方式

➤ **主辦機關：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

➤ **執行機關：**

**北基宜花金馬分署：(02)8995-6399 # 1211**

**桃竹苗分署：(03)4855-368 # 1914**

**中彰投分署：(04)2359-2181 # 1502**

**雲嘉南分署：(06)6985-945 # 1424**

**高屏澎東分署：(07)8210-171 # 2703**